



中國信託銀行
CTBC BANK

中國信託銀行採購資訊

一、 案件名稱：DWDM 網路設備汰換建置採購案

二、 投標資格：

(一)、 投標廠商請檢附台灣 Cisco 原廠授權證明或經銷代理合約。

(二)、 投標廠商為台灣 Cisco 原廠認可之「金質(Gold Integrator)合作夥伴」。

(三)、 投標廠商至少需有台灣本國籍 5 人以上具有 Cisco 專家認證(CCIE)且須提出下列「原廠證照影本」及該等人員之「員工勞保與在職證明」，並承諾至少需有 2 名以上符合資格者參與本案進行整體網路技術規劃、程序驗證與技術諮詢，並擔任日後專屬技術諮詢窗口(提供承諾書，蓋公司大小章)。

■ Cisco CCIE Routing & Switch 或 Enterprise infrastructure。

(四)、 投標廠商需具備完成下列二項涉及本案規劃導入方案之承作能力，並由投標廠商提出「契約影本」文件。(請優先提供合約為具備相關經驗之佐證文件，或列出金融客戶名稱及相關聯繫人員之方式，以供本行確認查驗投標廠商確實具備本案所需經驗，相關文件請蓋用公司章或經公司授權簽章。)

■ 具有近五年內國內金融業主/備資訊中心間網路互聯架構規劃顧問或建置專案得標案例經驗。

■ 具有 IBM 主機網路建置或維護專案經驗。

三、 聯絡窗口：邱顯中 電話(02)-3327-7777 分機 6467，E-Mail：aiden.chiu@ctbcbank.com

四、 其它事項：

請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2 日下午五時投標期限截止前，檢附下述文件，提供予本行總務處總務服務一部（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168 號 20 樓），逾時概不受理：

(一)、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檢附向公司或商業登記主管機關申請發給之「公司登記證明文件」（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或公司登記表）、「商業登記證明文件」（登記機關核准商業登記之核准函、或商業登記抄本），或列印公開於該主管機關網站（經濟部之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或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登記公司或商業基本資料。

(二)、 最近一期納稅（營業稅或所得稅）證明：

1. 納稅證明文件屬營業稅納稅證明者，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投標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
2. 投標廠商非營業稅之納稅義務人者，應提出上年度所得稅繳稅證明文件影本。
3. 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三)、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前述無退票紀錄證明，如有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視同無退票紀錄。本行有證據顯示投標廠商於截止投標期限前，係拒絕往來戶或有退票紀錄者，本行審核後將限期通知補正，逾期未提供補正資料或所提供資料經審核仍不符合要求者，即視同不具備投標資格。

(四)、逐項檢附第二條「投標資格」1至4項之證明資料。

五、 資料領取:投標廠商提交上開證明文件經本行審查符合參與投標資格後，本行將通知符合資格廠商簽署並出具保密切結書後，另行通知領取本案採購規格內容並告知投標時間。

公告日期：民國 112 年 1 月 4 日